

000003

桦南县财政局文件

桦财农函〔2025〕23号

桦南县财政局 关于2025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的批复

桦南县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：

按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有关要求，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对你单位报送的2025年项目管理费绩效目标予以批复（详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农村厅

桦南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6月17日印发

绩效目标表

(2025 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5年项目管理费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窦鹏飞 15663069333
主管部门	桦南县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桦南县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285.63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285.63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 2025年项目管理费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保障项目（工程）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保障项目（工程）当年开工率	100%
		成本指标	保障项目（工程）当年完工率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资金总额	285.63万元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保障单位工作效率	100%
			受众群体满意度	100%